

滦南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

2025 年，是“十四五”收官之年，全县上下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良好成效。

一、综 合

初步核算，全年地区生产总值 361.2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6%。其中，第一产业增加值 102.5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4.5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 92.8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8.6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 166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5.1%。三次产业增加值结构为 28.4：25.7：45.9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72625 元/人，比上年增长 6.4%。

图1：2021-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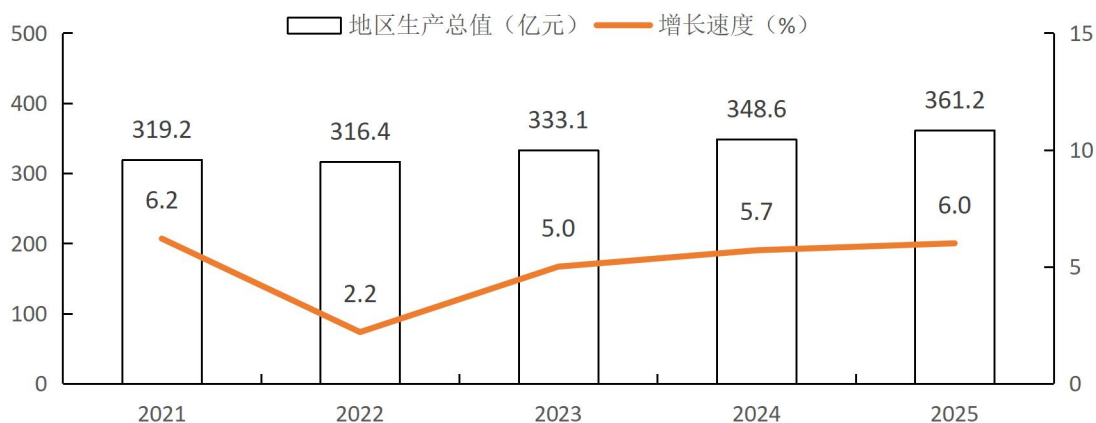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:2021-2025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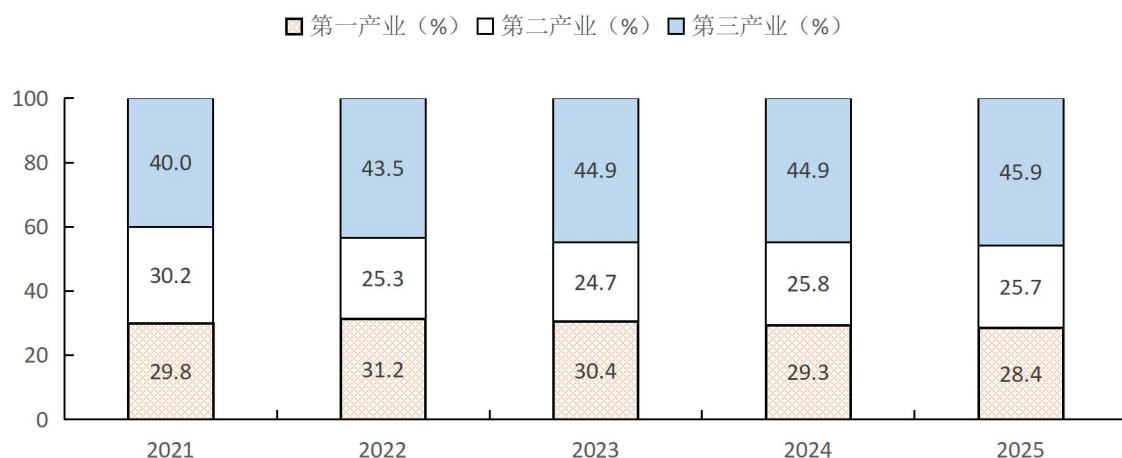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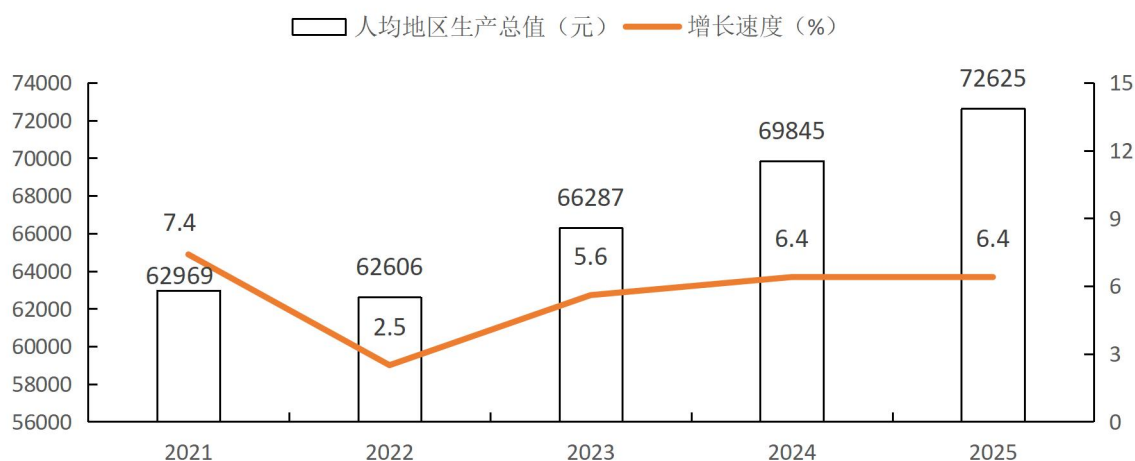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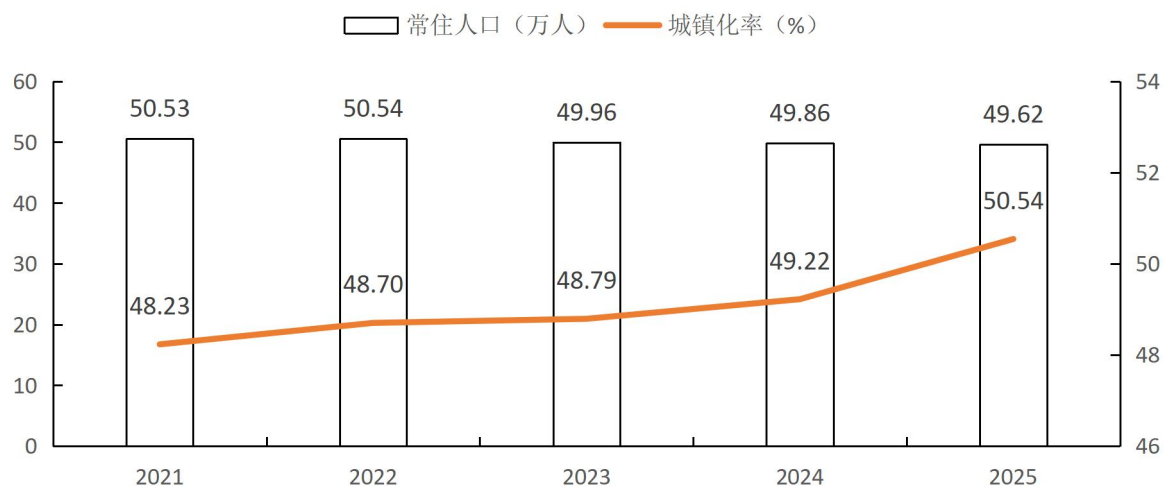
图3: 2021-2025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



全年民营经济增加值 236.4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2.4%，总量占全县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65.4%。

年末常住人口 49.62 万人。其中，城镇常住人口 25.08 万人，乡村常住人口 24.54 万人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0.54%，比上年提高了 1.32 个百分点。城镇新增就业 8678 人，转移农村劳动力 9353 人，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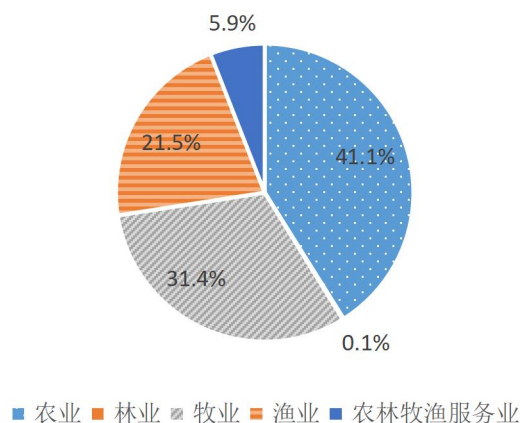
图4：2021-2025年常住人口及其城镇化率



二、农 业

全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171.6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4.6%。其中，农业产值 70.5 亿元，增长 6.5%；林业产值 0.2 亿元，下降 25.7%；牧业产值 53.8 亿元，增长 4.8%；渔业产值 36.9 亿元，与去年基本持平；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10.2 亿元，增长 7.2%。牧业、渔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达 52.9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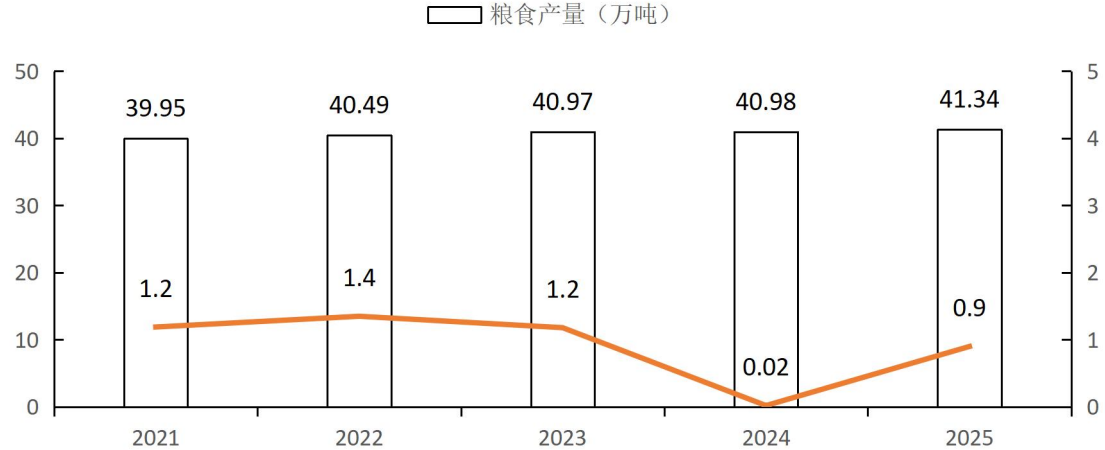
图5：农林牧渔业总产值比重图



农业 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102.3 万亩，与上年基本持平。其中，稻谷播种面积 15.4 万亩，减少 4.2 万亩；小麦播种面积 30 万亩，增加 0.1 万亩；玉米播种面积 51.8 万亩，增加 3.1 万亩；豆类播种面积 2.5 万亩，增加 0.2 万亩。

全年粮食产量 41.3 万吨，增产 0.9%。其中，稻谷产量 6.4 万吨，减产 21.6%；小麦产量 12.3 万吨，增产 1.3%；玉米产量 21 万吨，增产 7.1%；豆类产量 0.6 万吨，增产 32.4%。

图6：2021-2025年粮食产量及其增长速度



全年油料（花生）播种面积 29 万亩，增加 3.5 万亩。蔬菜播种面积 32.7 万亩，增加 8939 亩，其中，设施蔬菜播种面积 12.2 万亩，减少 2433.8 亩。瓜果播种面积 1.8 万亩，增加 589 亩。果园面积 3.9 万亩，减少 1054 亩。

全年油料(花生)产量 8.7 万吨，增产 13.7%。蔬菜产量 162.3 万吨，增产 1.9%，其中，设施蔬菜产量 60.8 万吨，增产 1.7%。

瓜果类产量 7.1 万吨,增产 0.7%。鲜果产量 4.8 万吨,增产 1.1%。

林业 全年造林面积 13 公顷,比上年下降 89.3%。森林抚育面积 1667 公顷,比上年下降 10.4%。木材产量 8102 立方米,减产 15.6%。

牧业 全年肉类总产量 10.5 万吨,增产 31.3%,其中,猪肉 5.5 万吨,增产 13.3%。禽蛋产量 4.2 万吨,减产 17.8%。牛奶产量 52.1 万吨,减产 1.5%。肉猪出栏 61.9 万头,增长 11%。奶牛存栏 13.4 万头,增长 0.5%。

渔业 全年水产品产量 10.6 万吨,增产 3.7%。其中,淡水产品产量 2.1 万吨,增产 0.1%;海水产品产量 8.5 万吨,增产 4.7%。

三、工业和建筑业

全年工业增加值 81.8 亿元,比上年增长 10.4%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3.5%。

在规模以上工业中,五大支柱产业依然对工业生产起到主导作用,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、黑色金属矿采选业、造纸和纸制品业、橡胶和塑料制品业、金属制品业增加值达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 73.1%。

在规模以上工业中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4.4%，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7.3%，比上年下降 0.9 个百分点。

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产销率为 94.6%。

全年建筑业增加值 11.5 亿元，比上年下降 4.4%。

四、服 务 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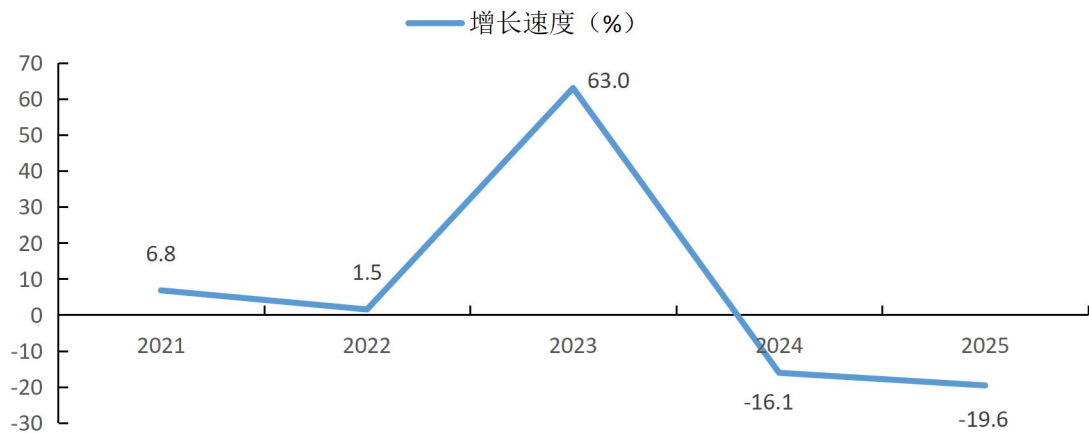
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26.3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7%；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37.8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4.6%；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2.2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4%；金融业增加值 13.9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5%；房地产业增加值 13.1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0.3%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值 2.6 亿元，比上年下降 1%；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加值 16.6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7.4%。

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 7.7 亿元，比上年下降 0.97%。

五、固定资产投资

全年固定资产投资（不含农户）比上年下降 19.6%。其中，房地产投资比上年下降 45.7%。

图7:2021-2025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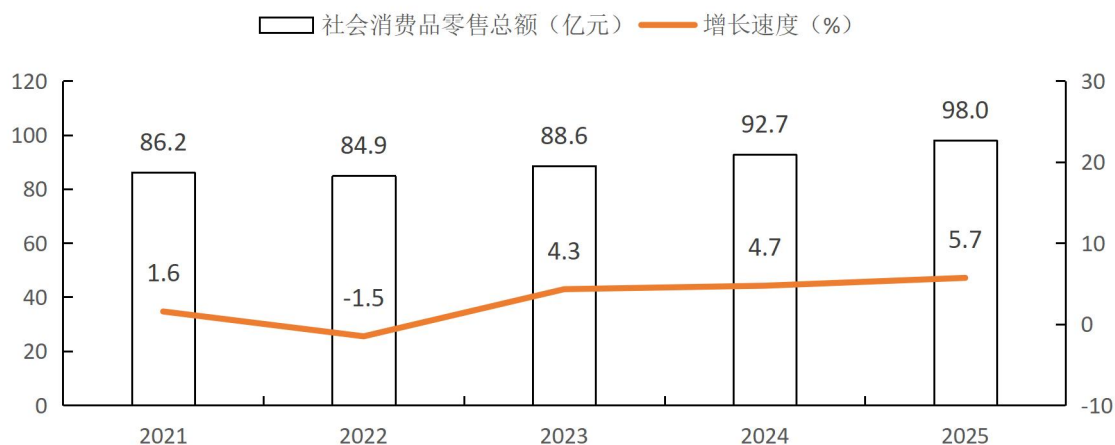
在固定资产投资中，第一产业投资比上年增长 64%，占投资比重 3.2%；第二产业投资比上年下降 23.3%，占投资比重 71.5%，其中，工业投资比上年下降 20.8%，工业技改投资比上年增长 92.2%；第三产业投资比上年下降 13.7%，占投资比重 25.3%。

全县施工项目 63 个，比上年下降 10%。入统亿元以上投资项目 24 个，完成投资 31 亿元，比上年下降 16.4%。其中，入统亿元以上新开工项目 7 个，完成投资 3.3 亿元，比上年下降 9.3%。

六、国内贸易和对外经济

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8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5.7%。按经营地统计，城镇零售额 52.3 亿元，增长 6.1%；乡村零售额 45.7 亿元，增长 5.2%。按行业类别统计，批发业零售额 4.3 亿元，增长 2.2%；零售业零售额 87 亿元，增长 5.9%；住宿业零售额 0.2 亿元，增长 1.3%；餐饮业零售额 6.5 亿元，增长 5.1%。

图8：2021-2025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其增长速度



全年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 8.1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14.6%。其中，粮油、食品类比上年下降 1.1%；饮料类增长 19.8%；烟酒类下降 23.3%；服装、鞋帽、针纺织品类下降 11.4%；化妆品类下降 34.9%；金银珠宝类下降 28.5%；日用品类增长 20%；五金、电料类下降 41.8%；体育、娱乐用品类下降 33.8%；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下降 7%；中西药品类增长 22.6%；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 601.4%；石油及制品类下降 10.3%；汽车类增长 41.2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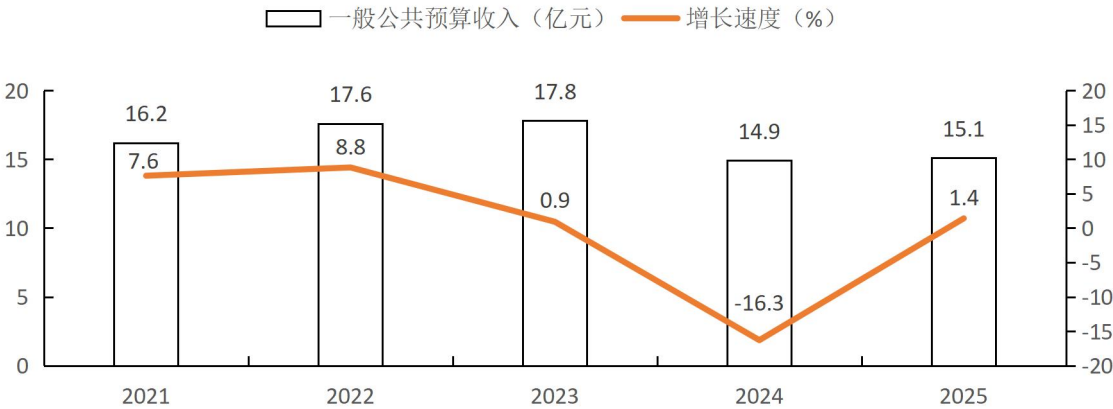
全年进出口总额 40.7 亿元，比上年下降 17.4%。

全年实际利用外资 51 万美元，比上年下降 72.1%。

七、财政、税收

全年全部财政收入 22.9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9.1%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.1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1.4%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.2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1.4%。

图9:2021-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其增长速度



全年税收收入 16.2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11.3%。

八、教育、文体、卫生事业

教育事业稳步发展。全县拥有基础教育校（园）265 所，在校生 68218 人，教职工 7189 人，其中专任教师 6236 人。其中，普通中学 26 所，在校生 28387 人；小学 99 所，在校生 27824 人；特教学校 1 所，在校生 89 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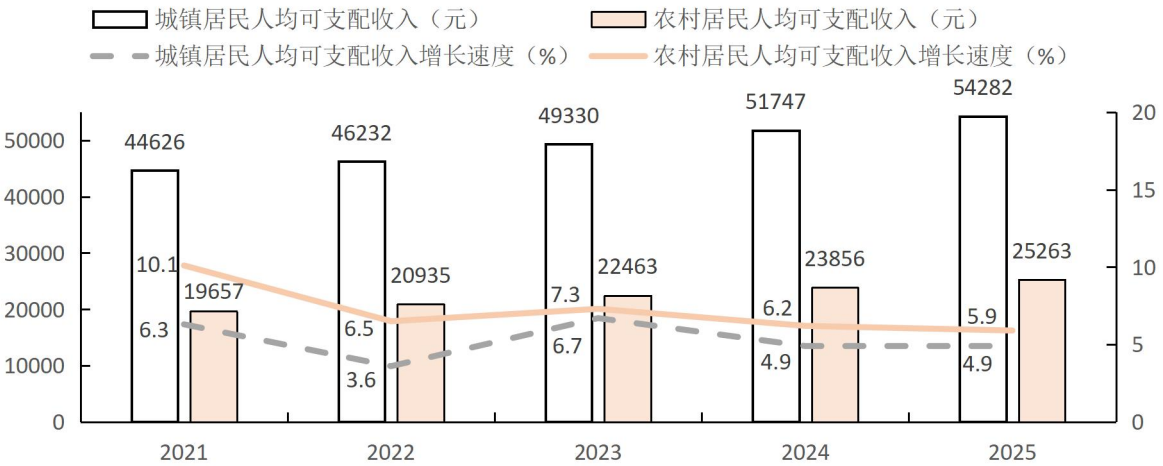
文体事业成果显著。连续 29 年保持“全国文化先进县”称号，原创大型现代评剧《月明珠》荣获第十三届评剧艺术节优秀剧目，成功承办河北省第六届乐亭大鼓书会暨第五届京津冀优秀鼓曲展演。全县拥有图书馆 1 座，总藏书 61 万册。

卫生服务整体水平和质量进一步提高。全县共有各类卫生机构 37 所。其中，医院 17 个，基层医疗机构 17 个。卫生机构床位 3948 张。其中，医院 2941 张，基层医疗机构 845 张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3771 人。其中，执业医师 1385 人，注册护士 1853 人。

九、人民生活

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4282 元，比上年增长 4.9%。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34558 元，比上年增长 5.3%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5263 元，比上年增长 5.9%。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0746 元，比上年增长 6.2%。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 2.15。

图10:2021-2025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其增长速度



注释：

【1】全县地区生产总值、人均地区生产总值、各产业增加

值绝对量按当年价格计算,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。2021-2023 年地区生产总值、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数据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后修订数据。

【2】纳入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范围的工业企业起点标准为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。

【3】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的起点标准为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。

【4】2021-2024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数据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后修订数据。

【5】部分数据合计数由于单位取舍不同而产生的计算误差,均未作机械调整。